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国核电 12 台机组汽辅泵超速保护安全改进设计方案外委（第二次）已审批，资金来源已落实，招标人为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编号：

HDYY-FW-GKZB-24-0191

### 2.2 项目名称：

中国核电 12 台机组汽辅泵超速保护安全改进设计方案外委（第二次）

### 2.3 项目概况：

/

### 2.4 招标范围（包含标段划分）：

为核电运行研究（上海）有限公司承担的福清核电、方家山、田湾 5、6 号机组、海南核电的汽动辅助给水泵机超改电超项目的现场设计方案提供服务，投标人须依托需求方提供的汽动辅助给水泵系统（以下简称汽辅泵）超速保护优化总体技术方案和对应核电站汽辅泵设备信息及改进相关信息，编制并提供汽辅泵超速保护优化项目在对应核电厂执行实施所需的改进设计文件和相关设计服务，投标人所提供全部文件和服务应该满足对应核电厂汽辅泵系统功能要求和核安全等级要求，具体服务内容详见技术规格书。

### 2.5 交货地点：

需求单位指定地点。

### 2.6 交货期：



本技术规格书内包含多家电厂汽辅泵超速保护优化安全改进设计，供应商一般情况下应在接到需求方对应电站机组委托工作指令后，45 天内完成初步设计方案及初步设计需要的技术报告，45 天内完成全部的采购技术规格书，90 天内完成详细设计方案及详细设计方案需要的技术报告。该时间要求与电厂计划冲突时首先应满足电厂时间要求。

如对应电厂有具体时间计划应执行对应电厂计划时间要求完成相应的文件。

## 2.7 质量标准：

满足招标文件及技术规格书要求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应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 资质要求：
  - a、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许可证》；
  - b、投标人须具备核电站核岛系统设计能力（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具备 M310 及华龙一号核电站系统设计能力（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财务要求：/；

业绩要求：/；

信誉要求：/；

人员要求：/；

其他要求：/；

###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售价：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中国核电 12 台机组汽辅泵超速保护安全改进设计方案外委（第二次）200 元整，售后款项不予退回。

投标人需注在汇款单上注明：“项目名称缩写及参加的分包”

4.2 发售时间：2024 年 07 月 31 日 11 时 00 分—2024 年 08 月 05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3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进行发布。潜在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已经注册的，可直接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尚未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的，应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在线注册后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登录后点击“我要参与”，选择要参与的项目（XXXX 采购项目），按照《供应商操作手册》完成付费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将在发售期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4.4 其他事项说明：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1）作为潜在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招标文件的；

（2）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本次招标为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应通过中国核工业

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上传经 CA 数字证书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 年 08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

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前，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及 CA 数字证书为投标文件加密。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时间递交，逾期递交的、未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行递交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因投标人的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不能打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它任何媒介转载无效，招标人和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均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 7 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桂林路 396 号 3 号楼 3 楼

联系人：王琳

联系方式：021-61592170 /18916262116（电话不通时请发邮件）

邮箱：[wanglin01@puyuan.com](mailto:wanglin01@puyuan.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方式：招标文件异议接方式：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已参与的项目】-【在线异议】提交异议。

## 8 其他说明

8.1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

8.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8.3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CA数字证书，使用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投标文件电子版上传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CA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如有）不承担任何责任。办理流程参照《供应商操作手册》（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8.4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 9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9.1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平台账号，从“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中获取《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9.2 开标现场使用腾讯会议软件进行在线直播，所有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均可使用电脑端或手机端加入指定直播会议室。

9.3 邮寄或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地点：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汇区桂林路396号浦原科技园1号楼1层。联系人：王琳，联系电话：18916262116。

招标单位：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王琳

